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NGGUANG LIGHT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宏光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GEM股份代號：8343)

建議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轉往主板上市

聯席保薦人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26及17.10(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交易時段後)向聯交所提交正式申請，內容關於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轉板上市。

董事相信轉板上市將提升本集團形象及股份對機構及散戶投資者之吸引力並帶動股份交易流動性上升。董事亦認為，轉板上市將鞏固本集團於業內之地位，並提高本集團留聘及吸引專業員工及客戶方面之競爭優勢。轉板上市將不涉及發行任何新股份。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轉板上市之實施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告所載轉板上市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概不保證聯交所將批准轉板上市。因此，轉板上市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緒言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26及17.10(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交易時段後)向聯交所提交正式申請，內容關於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轉板上市。

## 轉板上市之理由

本公司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起一直於GEM上市。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發光二極管(「LED」)燈珠以及LED照明產品。

GEM定位及被視為較於主板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基於本集團持續增長及發展，董事相信轉板上市將提升本集團形象及股份對機構及散戶投資者之吸引力並帶動股份交易流動性上升。

此外，鑒於發行人於主板上市之門檻一般高於GEM，董事認為，主板被投資者認為具有更高地位，故此可擴大投資者基礎，並向公眾投資者推廣本公司之企業形象及認受性。此外，轉板上市將鞏固本集團於業內之地位，並提高本集團留聘及吸引專業員工及客戶方面之競爭優勢。因此，董事認為，轉板上市將有利於本集團未來增長及業務發展，進而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即時計劃於轉板上市後變更本集團業務性質。轉板上市將不會涉及發行任何新股份。

## 控股股東並無變動

於GEM上市時及直至本公告日期，First Global(由趙奕文先生全資擁有)、Star Eagle(由林先生全資擁有)及Bigfair Enterprises(由趙桂生先生全資擁有)分別擁有100,500,000股股份、100,500,000股股份及99,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25.13%、25.13%及24.75%。趙奕文先生、林先生及趙桂生先生及彼等各自全資擁有的公司(即First Global、Star Eagle及Bigfair Enterprises)因招股章程所載彼等之一致行動安排而共同於本公司75%已

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並有權對該等股本行使控制權。因此，自GEM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並無變動。

## 上市規則涵義

轉板上市將不會影響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目標及策略。鑒於本公司自GEM上市以來並無發生任何主要業務及控股股東變動，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01A條以及主板上市規則附錄二十八所載之過渡安排，本公司符合「合資格發行人」之資格且毋須刊發上市文件。本公司已就轉板上市委任力高企業融資及八方金融作為聯席保薦人。

## 轉板上市之條件

轉板上市須待(其中包括)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1) 上市委員會批准以下各項在主板上市及買賣：(i)所有已發行股份；及(ii)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及
- (2) 已就實施轉板上市取得所有其他相關必須批准或同意，而有關批准或同意可能附帶之所有條件(如有)均已達成。

##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轉板上市之最終時間表尚未確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轉板上市之進度。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轉板上市之實施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告所載轉板上市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概不保證聯交所將批准轉板上市。因此，轉板上市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Bigfair Enterprises」	指	Bigfair Enterprises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趙桂生先生全資擁有且為一名控股股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宏光照明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343)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主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司及本公告而言，指包括林先生、趙奕文先生、趙桂生先生及彼等各自全資擁有以持有股份的公司(即First Global、Star Eagle及Bigfair Enterprises)在內的一組股東，彼等各自為一名控股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合資格發行人」	指	具有主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First Global」	指	First Global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趙奕文先生全資擁有且為一名控股股東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在GEM上市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聯席保薦人」	指	力高企業融資及八方金融
「力高企業融資」	指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允許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聯席保薦人之一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主板」	指	聯交所於設立GEM前經營之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該證券市場繼續由聯交所與GEM同時營運。為免生疑問，就本公告而言，主板不包括GEM
「主板上市規則」	指	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趙桂生先生」	指	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趙桂生先生
「林先生」	指	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林啟建先生
「趙奕文先生」	指	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趙奕文先生
「八方金融」	指	八方金融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允許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聯席保薦人之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GEM上市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Star Eagle」	指	Star Eagle Enterprises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林先生全資擁有且為一名控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轉板上市」 指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建議股份由GEM轉往主板上市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宏光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奕文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奕文先生、林啟建先生及陳永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桂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偉誠教授、胡永權博士，銅紫荊星章及陳仲戟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於「最新上市公司資料」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lighting-hg.com](http://www.lighting-hg.com)刊載。